平安壹賬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PING AN ONECONNECT BANK (HONG KONG) LIMITED)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於2022年6月30日

平安壹賬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PING AN ONECONNECT BANK (HONG KONG) LIMITED)

目錄

1.		引言	2
2.		主要審慎比率	3
	2.1	KM1：主要審慎比率	3
3.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4
	3.1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4
4.		監管資本的組成	5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	5
	4.2	CC2：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11
	4.3	CCA：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12
5.		宏觀審慎監管措施	13
	5.1	CCyB1：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CCyB)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布	13
6.		槓桿比率	14
	6.1	LR1：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14
	6.2	LR2：槓桿比率	14
7.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16
	7.1	CR1：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16
	7.2	CR2：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16
	7.3	CR3：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16
	7.4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計算法	17
	7.5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計算法	18
8.		對手方信用風險	19
9.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19
10.		市場風險	19
	10.1	MR1：在STM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19
11.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衍生工具交易除外)	19
12.		國際債權	20
13.		貸款及墊款	20
14.		逾期或經重組資產	22
15.		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	23
16.		外匯風險承擔	23
17.		縮寫	24

平安壹賬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PING AN ONECONNECT BANK (HONG KONG) LIMITED)

1. 引言

目的

本文件所載資料為平安壹賬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並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布的《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規則」)和標準披露模板編製。

編製基礎

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根據《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本行採用以下計算法計算其資本要求:

信用風險: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STC計算法);
市場風險: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STM計算法);
業務操作風險:已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40條的規定,與金管局溝通採用其他指標計算法計算。

2. 主要審慎比率

2.1 KM1:主要審慎比率

以下列表概述本行的主要審慎比率。

港幣千元		(a) 於2022年6月30日	(b) 於2022年3月31日	(c) 於2021年12月31日	(d) 於2021年9月30日	(e) 於2021年6月30日
	監管資本(數額)					
1	普通股權一級(CET1)	474,940	508,161	555,904	603,562	660,843
2	一級	474,940	508,161	555,904	603,562	660,843
3	總資本	482,037	514,197	559,002	605,104	663,203
	風險加權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650,576	552,938	307,467	593,351	581,321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	CET1比率(%)	73.0%	91.9%	180.8%	101.7%	113.7%
6	一級比率(%)	73.0%	91.9%	180.8%	101.7%	113.7%
7	總資本比率(%)	74.1%	93.0%	181.8%	102.0%	114.1%
	額外CET1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0.996%	1.000%	1.000%	0.976%	0.971%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只適用於G-SIB或D-SIB)	0.0%	0.0%	0.0%	0.0%	0.0%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CET1緩衝要求(%)	3.496%	3.500%	3.500%	3.476%	3.471%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CET1(%)	66.1%	85.0%	173.8%	94.0%	106.1%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2,661,359	2,395,557	2,342,434	2,454,664	1,302,133
14	槓桿比率(LR)(%)	17.8%	21.2%	23.7%	24.6%	50.8%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	LC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類機構:					
17a	LMR(%)[1]	95.1%	75.0%	66.0%	103.3%	150.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核心資金比率(CF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	NSF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A類機構:					
20a	CF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比率和LMR遠高於監管要求。2022年第二季資本比率下跌的原因是存放同業款項上升,令銀行風險承擔增加,導致信用風險之風險加權數額上升及CET1監管資本減少所致。

[1] 上述披露的LMR代表LMR於季內每曆月的算術平均值。

3.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3.1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以下列表根據風險加權數額的詳細分類，概述各類風險的資本規定。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港幣千元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3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567,759**	**482,916**	**45,421**
2	其中STC計算法	567,759	482,916	45,421
2a	其中BSC計算法	–	–	–
3	其中基礎IRB計算法	–	–	–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	–	–
5	其中高級IRB計算法	–	–	–
6	**對手方違責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	**–**	**–**
7	其中SA-CCR計算法	–	–	–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
8	其中IMM(CCR)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	–	–
10	CVA風險	–	–	–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	–	–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風險承擔－LT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	CIS風險承擔－M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	CIS風險承擔－F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a	CIS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
17	其中SEC-IRBA	–	–	–
18	其中SEC-ERBA(包括IAA)	–	–	–
19	其中SEC-SA	–	–	–
19a	其中SEC-FBA	–	–	–
20	**市場風險**	**3,163**	**12,963**	**253**
21	其中STM計算法	3,163	12,963	253
22	其中IMM計算法	–	–	–
23	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切換的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經修訂市場風險框架生效前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80,350	57,838	6,428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250%風險權重)	–	–	–
26	資本下限調整	–	–	–
26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696	779	56
26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696	779	56
26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允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7	**總計**	**650,576**	**552,938**	**52,046**

(i) 加(*)符號的項目在相關政策框架生效後才適用。在此之前，應在有關行內填報「不適用」。

4. 監管資本的組成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

以下列表根據監管綜合範圍描述監管資本的細目分類。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CE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1,200,000	(4)
2	保留溢利	(588,065)	(5)
3	已披露儲備	12,488	(6)
4	*須從CET1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股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綜合集團的CET1資本的數額)	–	
6	**監管扣減之前的CET1資本**	**624,423**	
CET1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2)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49,483	(3)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12	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CET1資本的其他增加數額	–	
14	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CET1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CE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允價值收益	–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AT1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CE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對CE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49,483**	
29	**CET1資本**	**474,940**	
AT1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A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33	*須從AT1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AT1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AT1資本的數額)	–	
35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	–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AT1資本**	–	
AT1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AT1資本票據的投資	–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AT1資本票據	–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	–	
41	適用於A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A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A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44	**AT1資本**	**–**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CET1資本+AT1資本)**	**474,940**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	
49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7,097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7,097**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負債	–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負債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LAC負債的非重大LAC投資(之前被指定為屬5%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只適用於在《資本規則》附表4F第2(1)條下被定義為「第2條機構」者)	–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LAC負債的重大LAC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允價值收益	–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58	**二級資本**	**7,097**	
59	**監管資本總額(總資本=一級資本+二級資本)**	**482,037**	
60	**總風險加權數額**	**650,576**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1	**CET1資本比率**	**73.0%**	
62	**一級資本比率**	**73.0%**	
63	**總資本比率**	**74.1%**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3.496%**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0%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996%	
67	其中: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0.000%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6.1%**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CET1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LAC負債的非重大LAC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	–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BSC計算法或STC計算法及SEC-ERBA、SEC-SA及SEC-FBA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7,793	(1)
77	在BSC計算法或STC計算法及SEC-ERBA、SEC-SA及SEC-FBA下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7,097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IRB計算法及SEC-IRBA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1 CC1: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b)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為依據
79	在IRB計算法及SEC-IRBA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僅在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期間適用)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CE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CET1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AT1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模板附註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49,483	149,483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87段所列載,按揭供款管理權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將按揭供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並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供款管理權。因此,在第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供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供款管理權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15%整體門檻為限。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2 CC2: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下表列出本行已發布財務報表中的資產負債表與在模板CC1中的監管資本的組成之披露模板(即監管資本的組成)所用的數字之間的關連。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已發布財務報表中的資產負債表	(b)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c) 參照
資產			
銀行同業及中央銀行結餘	222,641	222,641	
銀行同業拆放及墊款	440,997	440,997	
其中:在監管資本之第1階段及第2階段減值準備	–	(30)	(1)
證券投資	248,419	248,4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05,017	1,705,017	
其中:在監管資本之第1階段及第2階段減值準備	–	(7,763)	(1)
其中:在監管資本之第3階段減值準備	–	(1,07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	1	
物業、器材及設備	2,693	2,693	
商譽及無形資產	149,483	149,483	
其中:商譽	–	–	(2)
其中:其他無形資產	149,483	149,483	(3)
使用權資產	14,015	14,015	
其他資產	26,625	26,625	
總資產	**2,809,891**	**2,809,891**	
負債			
客戶存款	2,087,654	2,087,654	
租賃負債	14,015	14,01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9,698	29,6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101	54,101	
總負債	**2,185,468**	**2,185,468**	
股東權益			
股本	1,200,000	1,200,000	(4)
保留溢利	(588,065)	(588,065)	(5)
其他儲備	12,488	12,488	(6)
股東權益總額	**624,423**	**624,423**	
總權益及負債	**2,809,891**	**2,809,891**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3 CCA: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於2022年6月30日		CET1資本 普通股
1	發行人	平安壹賬通銀行 (香港)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如CUSIP、ISIN或Bloomberg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1]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後規則[2]	普通股權一級
6	可計入單獨/集團/單獨及集團基礎	單獨
7	票據類別(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以有關貨幣百萬計,截至最近的報告日期)	港幣12億元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10	會計分類	股東權益
11	最初發行日期	2018年12月7日1股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
13	原訂到期日	不適用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無需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以及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票息	浮動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無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部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無
22	非累計或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1] 須遵守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2] 無須遵守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4.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4.3 CCA: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續)

於2022年6月30日		CET1資本 普通股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30	減值特點	無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償還優次級別中的位置(指明相關法律實體無力償債時在償權人等級中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無
37	如有,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5. 宏觀審慎監管措施

5.1 CCyB1: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布

以下列表概述與計算本行的逆周期緩衝資本(「CCyB」)比率有關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布概要。

		(a)	(c)	(d)	(e)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按司法管轄區(J) 列出的地域分布	當時生效的 適用JCCyB 比率(%)	用作計算 CCyB比率的 風險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 特定CCyB 比率(%)	CCyB 數額
1	香港特區	1.000%	306,527		
2	上述總和		306,527		
3	**總計**		**307,837**	**0.996%**	**3,065**

6. 槓桿比率

6.1 LR1: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以下列表描述已發布的財務報表中的總資產與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之對帳。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項目	在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價值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2,818,759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2a	有關符合操作規定可作認可風險轉移的證券化風險承擔的調整	–
3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3a	有關合資格的現金池交易的調整	
4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	952
6a	可從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審慎估值調整及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的調整	(8,869)
7	其他調整	(149,483)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2,661,359**

6.2 LR2:槓桿比率

以下列表詳述了於2022年6月30日的槓桿比率分母組成部分的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a) 於2022年6月30日	(b) 於2022年3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由衍生工具合約或證券融資交易(SFT)產生的風險承擔,但包括抵押品)	2,818,759	2,546,949
2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149,483)	(144,488)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SFT)**	**2,669,276**	**2,402,461**
由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	–
5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	–

6. 槓桿比率(續)

6.2 LR2:槓桿比率(續)

港幣千元		(a) 於2022年6月30日	(b) 於2022年3月31日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中扣減的衍生工具合約抵押品的數額	–	–
7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	–	–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份	–	–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關聯的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	–
10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關聯的衍生工具合約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	–	–
11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	**–**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SFT資產總計	–	–
13	扣減:SFT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	–
14	SFT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	–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
16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	**–**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9,519	1,000
18	扣減:就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8,567)	(900)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952**	**100**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474,940	508,161
20a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前的風險承擔總額	2,670,228	2,402,561
20b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的調整	(8,869)	(7,004)
21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後的風險承擔總額**	**2,661,359**	**2,395,557**
槓桿比率			
22	**槓桿比率**	**17.8%**	**21.2%**

7.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7.1 CR1：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a)	(b)	(c)	(d)	(e)	(f)	(g)
		以下項目的總帳面數額		備抵／減值	其中：按STC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釐定有關信用虧損的預期信用虧損會計準備金		其中：按IRB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釐定有關信用虧損的預期信用虧損會計準備金	淨值 (a+b-c)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分配於監管類別的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監管類別的集體準備金		
1	貸款	7,243	2,213,541	8,869	1,076	7,793	–	2,211,915
2	債務證券	–	248,419	–	–	–	–	248,419
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	–	–	–	–	–	–
4	***總計***	**7,243**	**2,461,960**	**8,869**	**1,076**	**7,793**	**–**	**2,460,334**

7.2 CR2：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數額
1	**於上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1,853**
2	自去年報告期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5,579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
4	撇帳額	(189)
5	其他變動	–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7,243**

7.3 CR3：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a)	(b1)	(b)	(d)	(f)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無保證風險承擔：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作保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保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保證的風險承擔
1	貸款	838,945	1,372,970	–	1,372,970	–
2	債務證券	248,419	–	–	–	–
3	**總計**	**1,087,364**	**1,372,970**	**–**	**1,372,970**	**–**
4	其中違責部分	–	6,167	–	6,167	–

7.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續)

7.4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計算法

下表說明於2022年6月30日任何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包括在全面及簡單計算法下的認可抵押品)在STC計算法下對信用風險資本規定的影響。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b)	(c)	(d)	(e)	(f)
		未將CCF及CRM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CCF及CRM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80,927	–	1,553,902	–	–	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731,544	–	731,544	–	259,922	36%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212,302	–	43,938	–	43,938	100%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1,498,116	9,519	299,672	–	224,754	75%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39,145	–	39,145	–	39,145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6,167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15	**總計**	**2,668,201**	**9,519**	**2,668,201**	**–**	**567,759**	**21%**

平安壹賬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PING AN ONECONNECT BANK (HONG KONG) LIMITED)

7.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續)

7.5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計算法

下表為於2022年6月30日按資產類別和風險權重在STC計算法下的信用風險承擔的細目分類。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b)	(c)	(d)	(e)	(f)	(g)	(h)	(ha)	(i)	(j)
	風險權重 風險承擔類別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額(已將CCF及CRM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553,902	–	–	–	–	–	–	–	–	–	**1,553,902**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	352,834	–	378,710	–	–	–	–	–	**731,544**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43,938	–	–	–	**43,938**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299,672	–	–	–	–	**299,672**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39,145	–	–	–	**39,145**
13	逾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5	**總計**	**1,553,902**	**–**	**352,834**	**–**	**378,710**	**299,672**	**83,083**	**–**	**–**	**–**	**2,668,201**

8. 對手方信用風險

於2022年6月30日，本行並無任何對手方信用風險的風險承擔及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

9.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於2022年6月30日，本行並無任何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10. 市場風險

10.1 MR1：在STM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下表列明於2022年6月30日使用STM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資本規定的組成部分：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風險加權數額
金融產品風險承擔		
1	利率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
2	股權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
3	外匯(包括黃金)風險承擔	3,163
4	商品風險承擔	–
期權風險承擔		
5	簡化計算法	–
6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
7	其他計算法	–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9	**總計**	**3,163**

11.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衍生工具交易除外)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合約金額	風險加權數額
直接信貸代替品	–	–
與交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	–
與貿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	–
票據發行及循環包銷安排	–	–
遠期資產購買、擁有部分繳足股份和證券的金額、遠期預約放款及有追索權的資產出售	–	–
其他承諾		
－可無條件取消	9,519	–
－原訂到期日不多於一年	–	–
－原訂到期日一年以上	–	–
	9,519	**–**

12.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是在考慮風險轉移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而列入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若對手的債權是由在不同國家的另一方作擔保，或若索償對象是一家總部設於不同國家的銀行同業的海外分行，有關風險便會轉移至擔保方或其總部所在國家。在計及任何已確認的風險轉移後，僅構成國際債權總額10%或以上之地區才予以披露。

			非銀行私人機構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人機構	總計
發達國家	**80,024**	**–**	**–**	**–**	**80,024**
離岸中心，其中	**209,198**	**180,927**	**–**	**2,491,325**	**2,881,450**
香港	158,769	180,927	–	1,902,408	2,242,104
開曼群島	–	–	–	588,917	588,917
發展中亞太區	**442,322**	**–**	**–**	**458**	**442,780**
	731,544	**180,927**	**–**	**2,491,783**	**3,404,254**

13. 貸款及墊款

13.1 行業分類資料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	有抵押品／其他證券抵押的貸款及墊款結餘
於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1,713,856**	**–**
工商及金融		
－地產發展	1,664	–
－批發及零售業	1,324,412	–
－製造業	54,618	–
－運輸業及運輸設備	77,028	–
－娛樂事業	6,884	–
－資訊科技	13,117	–
－其他	202,795	–
個人		
－其他	33,338	–
	1,713,856	**–**

13. 貸款及墊款(續)

13.1 行業分類資料(續)

佔本行客戶墊款總額不少於10%的行業減值逾期墊款及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如下：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減值 客戶墊款	逾期3個以上 的客戶墊款	第3階段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金	第1及2階段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金	準備金 開支
於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批發及零售業	5,016	5,016	1,023	6,004	2,677
－其他	442	–	53	1,015	857
	5,458	**5,016**	**1,076**	**7,019**	**3,534**

13.2 地理區域

以下列表概述按照對手的所在地及經考慮任何風險轉移後，以國家或地理區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已減值客戶 貸款及墊款	逾期客戶 貸款及墊款	特定 準備金	集體 準備金
香港	1,713,856	7,122	7,122	1,076	7,763
	1,713,856	**7,122**	**7,122**	**1,076**	**7,763**

有關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風險轉移指貸款及墊款由與客戶不同的人士作擔保。

14. 逾期或經重組資產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之百分比
已逾期的結餘，逾期情況如下：		
－3個月以上至6個月內	5,016	0.29%
－6個月以上至1年內	1,664	0.10%
－1年以上	–	–
	6,680	**0.39%**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當前公允價值	5,769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有抵押部分	5,769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無抵押部分	911	
信貸減值準備	911	

該等貸款及墊款的減低信用風險措施乃是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根據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提供的擔保。

於2022年6月30日，本行並沒有經重組的資產。

15. 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

以下對內地活動風險承擔之分析乃根據金管局《銀行業(披露)規則》的定義，並參照金管局內地活動申報表(其中包括本行的內地活動風險承擔)，按非銀行類對手類別及直接風險承擔種類劃分。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對手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總額
1.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2.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3.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法團	458	–	458
4. 並無於上述第1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	–	–
5. 並無於上述第2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	–	–
6.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用	–	–	–
7. 其他被視作為中國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承擔	–	–	–
總計	**458**	**–**	**458**
扣減準備金後的資產總額	**2,811,450**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佔資產總額百分比	**0.02%**		

16. 外匯風險

於2022年6月30日 港幣等值千元	美元	人民幣	總計
現貨資產	–	43,347	43,347
現貨負債	(1,590)	(40,188)	(41,778)
遠期買入	–	–	–
遠期賣出	–	–	–
期權倉盤淨額	–	–	–
(短)／長倉盤淨額	(1,590)	3,159	1,569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並無結構性外匯持倉。

17. 縮寫

縮寫	簡述
AT1	額外一級
BSC	基本計算法
CCF	信貸換算因數
CCP	中央交易對手
CCR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CCyB	逆周期緩衝資本
CEM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CET1	普通股權一級
CFR	核心資金比率
CIS	集體投資計劃
CRM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CVA	信貸估值調整
D-SIB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
DTA	遞延税項資產
EL	預期損失
FBA	備用法
G-SIB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HQLA	優質流動資產
IAA	內部評估計算法
IMM	內部模式計算法
IMM (CCR)	對手方信用風險的內部模式計算法
IRB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JCCyB	司法管豁區逆周期緩衝資本
LAC	虧損吸收能力
LCR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LMR	流動性維持比率
LR	槓桿比率
LTA	推論法
MBA	委託基礎法
MSR	按揭供款管理權
NSFR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PFE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SA-CCR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標準計算法
SEC-ERBA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FBA	證券化備選計算法
SEC-IRBA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SA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17. 縮寫(續)

縮寫	簡述
SFT	證券融資交易
STC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
STM	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